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基本情况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通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鼎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有关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通知，本次解除质押与质押完成后，整体质押数量较前次披露保持不变，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通鼎集团	是	23,500,000	6.12%	1.91%	2021/7/29	2026/7/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4,500,000	1.17%	0.37%			
		90,000,000	23.44%	7.32%			
沈小平	是	8,800,000	15.72%	0.72%	2021/7/29	2026/7/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11,200,000	20.00%	0.91%			
合计		138,000,000	31.36%	11.22%	-	-	-

2、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通鼎集团	是	23,500,000	6.12%	1.91%	否	否	2026/07/24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为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94,500,000	24.61%	7.68%						
沈小平	是	8,800,000	15.72%	0.72%	是	否	2026/07/24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为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为通鼎集团的借款提供担保
		11,200,000	20.00%	0.91%						
合计		138,000,000	31.36%	11.22%	-	-	-	-	-	-

上述质押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沈小平	55,994,172	4.55%	38,000,000	38,000,000	67.86%	3.09%	38,000,000	100.00%	3,995,629	22.21%
通鼎集团	384,019,421	31.22%	293,170,000	293,170,000	76.34%	23.84%	0	0.00%	0	0.00%
合计	440,013,593	35.77%	331,170,000	331,170,000	75.26%	26.92%	38,000,000	11.47%	3,995,629	3.67%

注 1：本公告中“比例”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注 2：总股本数据为截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的股份总数 1,229,994,500 股。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通鼎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

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1700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8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8%，对应融资余额 9500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1700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8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8%，对应融资余额 9500 万元，还款来源为自筹资金。

（三）公司控股股东通鼎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沈小平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7 日